社会保障卡申领（成年人）服务指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事项名称 | 社会保障卡申领（成年人） | | | | | |
| 设定依据 | 《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社部发〔2011〕47号 第十六条 经批准发行社会保障卡的省级、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制定明确的社会保障卡应用管理规程，并通过在服务场所明示、政府网站公示等方式向社会发布。社会保障卡应用管理规程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社会保障卡的功能、用途； （二）社会保障卡的发行对象、申领条件、申领手续； （三）社会保障卡的使用范围（包括使用方面的限制）、使用期限及使用方法； （四）社会保障卡损坏、遗失后的挂失、补发程序； （五）发卡机构、持卡人及其他有关当事人的权利、义务等。 | | | | | |
| 受理条件 | 已经参加济宁市社会保险，需申请制卡 | | | | | |
| 材料清单 | 序号 | 材料名称 | | | 材料类型 | 材料形式 |
| 1 | 有效身份证件 | | | 原件 | 纸质或电子 |
| 办理流程 | 1. 申请人申请：社保卡“一站式”即时制卡网点银行工作人员为提出需要办理社保卡的参保人办理社会保障卡。   2.受理/不予受理。  3.办结：社保卡“一站式”即时制卡网点银行工作人员为提出需要办理社保卡的参保人即时办理，打出社会保障卡。 | | | | | |
| 法定期限 | 30个工作日 | | | | | |
| 承诺时限 | 1个工作日 | | | | | |
| 收费标准 | 不收费 | | | | | |
| 咨询办理  电话 | 0537-3238957 | | 监督投诉电话 | 0537-3238967 | | |
| 评价渠道 | 现场评价、济宁高新区政务服务网评价 | | | | | |
| 救济渠道 | 1.行政复议  部门：济宁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  地址：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南（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电话：(0537)7710505  2.行政诉讼  部门：任城区人民法院，兖州区人民法院，济宁高新区人民法院，鱼台县人民法院  地址：任城区洸河路西首，济宁市兖州区九州中路95号，济宁高新区蓼河路7号，鱼台县湖陵一路南首路东  电话：0537-6772123，0537－3431049，0537-2715015，0537-6211533 | | | | | |
| 受理地址 | 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景云路金色嘉苑中区南圆楼一楼黄屯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 | | | | |